

# 女性柔媚特質也有存在功能

王者欣／高市（市議員助理）

何春蕤教授在一月十二、十五日以女性主義者角色發表二篇有關「聲音表演」的文章，筆者認為極容易造成以偏頗的認知否定異己甚至抹黑對方的負面效果。

以聲音表演為例，何春蕤教授以「秦晴式」討好男性的聲音為例引導比較出「陳文茜」與「黎明柔」相對反傳統方式在政治領域與性慾禁地中被壓迫的女性自主權。但在引證的過程中，就可能發生因何教授對「幼稚嗲聲嗲氣」、「討好男性」定義認知偏頗或錯誤所造成的入身攻擊。筆者質疑的是，長古以來女性特質的順服、嬌柔、純真、與細膩是否全面代表了在男性主軸社會文化中的「被壓抑」？而傳統性別角色的社會分工架構中，女性地位究竟是因？是果？或者其中也包含了造物者自然創作之下男女特質表現的意義？

真正的「性別正義」，似乎應著重於性別角色多元呈現的尊重與接

納，除了跨出舊有社會男女自然條件弱肉強食的惡性競爭之外，更應以理性訴求的法律條件創造出更正義、公平的性別空間。而以家庭社會學的角度觀之，女性在家庭中較

## 議論兩性應以幸福快樂為宗旨

黃三吉／北市（富安國小校長）

何春蕤教授連續兩篇精彩的言論，最近引起了廣大的回響，因為筆者也曾是秦晴小姐的聽眾，因此對於何文所指實在無法認同。理由是

一、縱使秦小姐是在表演，但是能表演那麼多年也實在不易，我們肯定她的貢獻，我想她是在扮演好她的職業角色而已，與性別支配完全無關，更談不上犧牲女人利益，況且秦小姐因為她的努力還因此當上了議員呢。

二、何文所舉換一個男聲用撒嬌口吻出現，這樣的例子缺乏邏輯。再說男人的聲音有其磁性，如秦夢仲、李季準等人不也深受歡迎；另

豐富的情感支持角色功能，更是穩定家庭成員人格健全發展的重要因素。因此女性柔性特質不應只像何教授所指「討好男人」，而應以更廣闊的社會意義解析其存在的事實與功能，絕非何教授所謂的「犧牲女人的利益」。

外男扮女裝的小董、小邵，更是受到媒體的寵愛。事實證明每個人只要肯打拚，總有成功之日。

三、我們的社會逐漸走向中性，性別差異的研究只能供參考。我們每個人都應該了解，成功是靠努力而不是依賴性別，在台灣有很多女性主管做得有聲有色，其成就不亞於男性，何教授實在不必拿性別正義來壓人。

總之，這是一個兩性化的社會，男女應該互相尊重，任何的爭論與爭議是贏不過事實的。我們期待的是一個雙贏的局面，而不是一輸一贏或者兩敗俱傷。因此談兩性，就要把兩性的幸福快樂擺在最前面，又何必爭個你死我活呢？